

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

112 學年度學士班 學分抵免 申請流程

一、申請期間：8 月 18 日起 ~9 月 21 日 17 點止。

二、抵免辦法：

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

https://www.ntpu.edu.tw/chinese/laws/law_more.php?dep=3&id=119

「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

https://pa.ntpu.edu.tw/law?category_id=13&page=2

三、抵免規定：

★★依據<<國立臺北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>>規定，各種身分申請抵免學分以入學當學年度提出，上下學期皆可提出，但以一次為限，且非以科目計算申請次數。學生申請抵免學分時請確認各相關學科皆已提出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如何辦理抵免程序：

(一) 填寫申請書及備妥文件

1. 下載申請書：

(1) 註冊組 https://www.ntpu.edu.tw/admin/a7/org/a7-1/download_more.php?id=91

■ 專業科目抵免：適用必修及選修科目。

■ 共同必選修抵免：適用國文、英文、體育、校共同選修，請依照抵免「類別」各自填寫抵免表。(一類別填寫一張)

(2) 通識中心表單下載 https://www.ntpu.edu.tw/college/e7/download.php?class_id=8

2. 歷年成績單正本數份，一份申請書需附一份歷年成績單，擬抵免科目建議以螢光筆畫記。

3. 可檢附擬抵免科目之課程綱要，愈清楚較有利抵免審核。

(二) 建議先自行電洽該單位：「確認是送至該單位給承辦人簽章？還是要先 E-mail 聯繫該單位之授課教師同意簽名？」

■ 國文：直接送中文系系辦，但仍建議先電洽確認 02-8674-1111 轉 66707。

<https://www.cl.ntpu.edu.tw/double/>

■ 英文：直接送語言中心，但仍建議先電洽確認 02-8674-1111 # 66477。

https://lc.ntpu.edu.tw/web/news/news_in.jsp?np_no=NP1690250506

https://www.ntpu.edu.tw/~lc/Curriculum/index.php?class_id=16

■體育：1.辦理時間：9/12 至 9/21（星期一至星期五）08:30~2:00；13:30~16:30

2.辦理地點:三峽校區綜合體育館3樓體育室辦公室

3.承辦人:黃小姐 (02)8674-1111 轉 68511

[國立臺北大學 電子郵件公告 \(ntpu.edu.tw\)](mailto:ntpu.edu.tw)

■通識：請自行聯繫相近科目授課教師簽名後送通識教育中心審核。

<https://www.ntpu.edu.tw/college/e7/news-more.php?id=3918>

<https://www.ntpu.edu.tw/college/e7/course-9.php>

★轉系生已在本校修習之校定共同必、選修科目，直接承認，不須辦理抵免。惟向度通識畢業學分之認定依畢業時所屬學系及雙主修學系認定之。

■必修、選修科目：

1.如為本系70分以上且科目名稱完全相同之科目授權系助教審核及系主任核章。科目名稱完全相同但70分以下或科目名稱、學分數未完全相同，請自行聯繫授課教師審核簽名。

備註：本校外系生以轉系方式進入本系，以及本系進修學士班學生以轉系或轉學進入學士班者，若曾修習由本系所開設之科目，授權由助教審核及系主任核章。

2.擬抵免外系之專業科目，請先自行電洽該系承辦人：是否需聯繫相近科目授課教師簽名後送該系辦審核

(三) 交件時程：本案務必於入學當學年度加退選結束前辦理完畢。

112年9月21日（週四）前，將專業必選修科目、共同必選修科目、向度通識教育課程等單位審核「完成」之抵免文件送至公3F18給系辦及主任審核後，請本人再自行送至註冊組核章。

(四) 建議：於送校審核前自行影印留存。並於數週後自行上網確認抵免結果，抵免結果以校核可為最終依據。